

桃園市觀音區上大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收退費公告

一、 辦理：

依據中華民國 104 年 6 月 9 日府教幼字第 1040150313 號函

中華民國 107 年 5 月 14 日桃教幼字第 1070037828 號函

中華民國 108 年 8 月 16 日桃教幼字第 1080071314 號函

中華民國 111 年 6 月 27 日桃教幼字第 1110056048 號函辦理

二、 收費規定明細如下：

學年度		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收退費標準表
學期起迄日		114/2/11~114/6/30
依據		桃園市教保服務機構收退費辦法
收費項目	收費期間	全日班(單位：新台幣元)
學費	1 學期	0
雜費	1 學期	1100
材料費	1 學期	1508
活動費	1 學期	900
點心費	1 學期	3915
午餐費	1 學期	0
家長會費	1 學期	100
保險費	1 學期	200(依統一公告金額辦理)
備註		1. 本校附設幼兒園收費採學期制(4.5 個月)。 2. 入學免學費：學費 7,000 元(補助免繳)。 3. 第一胎子女每月繳費不超過 1,000 元，第三胎以上、低收、中低收、身心障礙免繳費用。家長繳費與原收費數額間差距由教育部支付。 4. 午餐費由觀音區公所台電補助。 5. 原住民、低收入戶、重度身心障礙幼兒、重度身心障礙家長子女等免收保險費。 6. 如有兄弟姊妹、雙胞胎在本校就讀者，只需 1 位學生(年紀最大者)繳交家長會費。

